

耒阳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耒优办发〔2021〕03号



耒阳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收集统计安商成效的通知

市经济开发区、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市直相关单位：

请及时收集统计安商大会后本行业本辖区的成效，报市委优化办（市委北栋410室，张小军，4387696，lyyhb4387696@163.com），包括事例和数据（企业名称、地址、企业家姓名、投资额度、项目进展等）。6月28日前报第一批，以后随时报。

1. 安商大会后，更加安心在耒发展的企业；
2. 安商大会后，计划或已实施原地倍增投资的企业；
3. 安商大会后，在耒客商以商招商的企业；
4. 因各种原因已离开耒阳，安商大会之后主动联系返耒投资的企业；

5. 安商大会后，慕名而来的客商和企业；
6. 其他成效。

耒阳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6月21日

耒阳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6月21日印发
